

# 庙会上表彰“好媳妇”

晚报讯(记者 陈志付)“我们专门在一年一度的庙会上表彰‘好媳妇’,就是要让更多的人向她们看齐。”3月26日,山城区石林乡赖家河村“好媳妇”评选结果在该村的传统庙会上揭晓,6名“好媳妇”在前

来赶会的十里八村的乡亲们面前披红戴花,受到隆重表彰。

此次受表彰的6名“好媳妇”年龄最大的56岁,最小的28岁。当天下午,记者在赖家河村看到,该村庙会的戏台前人山人海,被

周边十里八村前来赶会的乡亲们围得水泄不通,一家外地的剧团正在台上表演戏剧节目。演出进行到高潮时被中断,演员都退到了幕后,6位“好媳妇”登上了前台。村干部上前为她们披红戴花,并向观众介绍了“好媳

妇”们的感人事迹。

表彰活动结束后,赖家河村的党支部书记告诉记者,今后他们村里每年将进行一次“好媳妇”评选活动。这次的评选活动在经过海选与精选两个阶段后,又对最后的6名候选人名单进

行了公示,全体村民一致同意这6名候选人当选“好媳妇”。

受到表彰的“好媳妇”张根弟对记者说,尊老爱幼是做媳妇的本分,希望更多的人都能够当个好媳妇。

百姓  
热线



3313880

13333923880

066892281(移动短信 0.1元/条)  
113929(小灵通短信 0.08元/条)  
800913(联通短信 0.1元/条)  
Email:rx880@sina.com

烦心事 关注事 突发事

## “大学生村官” 带头捐款救助村民

昨日,山城区石林乡西寺望台村患病村民郭爱芹的丈夫收到了“大学生村官”刘振江(左一)的1000元捐款。

今年36岁的郭爱芹在南方打工期间头发脱落、全身浮肿,年前从南方回家后经检查,患上了再生障碍性贫血。为了治病,郭家一贫如洗。该村“大学生村官”刘振江得知情况后,自己拿出1000元钱让郭爱芹应急使用,然后号召全村百姓为郭爱芹献爱心。

晚报记者  
李国庆 摄



## 淇河禁止网鱼

家住新区的王先生来电反映:3月26日下午4时他在淇河桥南边的坝旁散步,看到有两个年轻人在河边网鱼,那渔网宽约1米,长100多米,“这淇河不是不让网鱼吗?怎么也没人管管?”

淇河执法大队郭队长回应:在淇河网鱼是被禁止的,如果发现将按照《渔业法》对网鱼人进行处罚并没收渔具。如果市民发现有人网鱼可以拨打13033891869举报。

晚报记者 原昆鹏

## 门缝广告惹人烦

山城区张先生来电反映:3月26日下午,他到山城区长风中路一家属院办事,发现这里家家户户的门缝里都塞着小广告,一些在此居住的市民随手就把小广告扔到了路上。门缝广告不仅污染了环境,还有可能让不懂事的孩子受到不良影响,建议有关部门对此进行监管。

晚报记者 柯其其

## 希望吃上放心馒头

浚县李女士来电反映:3月25日,她到浚县北街粮管所附近买馒头。馒头的卖主接过李女士递过来的钱后,又用拿钱的手给她装馒头。当李女士提出卖主的这种做法很不卫生时,卖主却对李女士说:“爱买不买,都是这样的。”李女士遂又换至浚县钟鼓楼东南角一个卖馒头的地方,情况相似。

李女士提议馒头的卖主可以准备一个专门夹馒头的夹子,或者将塑料袋套在手上之后再装馒头。她希望主管部门能够监管一下类似行为,让人们吃上放心馒头。

晚报记者 孙敏

# 商户:为啥要收卫生抵押金? 管理者:收抵押金为了环境更卫生

晚报讯(记者 徐舒帆)“水费、租金、卫生费……各种费用我们都交齐了,小区还让交卫生抵押金,这让我很不通。”日前,新区福田二区的商户李先生向记者反映。

据李先生讲述,他在福田二区租赁了一家商铺,并向小区有关管理部门交纳了租金、物业费、水电费、卫生费等一系列费用,然而

不久前他得到小区“底商”办公室的通知,让他再交纳500元的卫生抵押金。“我已经交纳了卫生费,而且小区卫生应该是大家共同遵守的,为什么还要单收商户的卫生抵押金?”对此李先生感到非常不理解。

就此问题,记者致电福田二区“底商”办公室,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小区里不少商户经常在租赁的

商铺门外摆摊,继而影响到小区环境卫生,收取卫生抵押金正是为了制约商户“出门经营”。而对于收费依据,工作人员表示是按照小区和商户签订租赁协议的补充规定执行的。“其实收取商户卫生抵押金就是起一个制约作用,我们给交纳抵押金的商户开具了正式收据,这笔钱就是押金而已,最后还是要退还商户。”工作人员解释。

“我的手机号码全国都知道,每天总有十几个人打电话要跟我谈业务。”3月25日,从山西出差回到鹤壁的郭先生说,近一个月来他在地出差时每天都接到从全国各地打来的电话,电话里都称他为鹤壁市某某公司的王经理,这些莫名其妙的电话让他不胜其烦,而且还要支付手机漫游费。当天,记者从工商部门了解到,“王经理”的公司未经注册。

家住新区合友小区的郭先生是一家公司的业务员,因工作需要他常在地出差。这次出差期间,由全国各地

## “手机号全国都知道” 郭先生变成“王经理”

晚报记者 陈志付

打来电话的人都把他当成了“鹤壁市某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的王经理,要与他洽谈业务。郭先生说,他在公司从事销售工作,由于怕影响了自己的业务,对从外地打来的电话不能不接。通话时郭先生问对方为何将电话打到了他这里,有的人回答是从互联网上得知他是上述这家公司的经理及联系方式的,有的人说是从工商部门了解到的。有的人三番五次打来电话,郭先生一再告诉对方电话打错了,对方反而说郭先生有毛病,送上门的业务都不做。

回到鹤壁后的郭先生在互联网上了解到,上述这家公司对外公布的经营场所所在“市山城区汤河街西段”,注册资本500万元。为了让这家公司将电话号码更正过来,当天郭先生与记者一起来到汤河街西段到处寻找这家公司,最后又来到汤河街西段社区居委会和山城工商分局汤河工商所打听,结果都说不知道有这样一家公司。记者又通过市工商局专业分局查询,得到的答复是这家公司未经注册。

# 酒后驾车 当众耍横

晚报讯(记者 刘善新)3月25日,一个酗酒司机面对交警的执法检查大肆取闹,一直折腾了大半天,最终被交警依法处罚。

## 逆向停车 不满拍照

3月25日下午3时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三大队两名女交警,在新区淮河路华夏小区南门口附近拍下逆向停靠、牌号为“豫F15655”的吉利轿车,并向司机下发违法通知书。司机见状,立即回应,称一是他并无违章,二是交警拍照未经他许可,交警必须出示证件。面对言语过激的司机,交警出示证件,后要求司机出示驾驶证。司机见势不妙,遂拿交警证件当街

挥舞,引来不少市民围观。顿感尴尬的两名女交警随即拨打电话上报情况。

据该男子当众介绍,他姓周,开发区黎阳路办事处大梁庄人,中午在朋友家喝喜酒后驱车到干洗店洗衣,不料,汽车因停靠不规范被交警拍下违章记录。为免于处罚,周某说:“你们那几个队长俺都认识,打交道都好几年了,何必呢?”看着周某摇摇晃晃、言语不清,两名女交警不予理会。见软的不行,周某声称,如果不消除有关他汽车违章记录的拍照,那证件也不会返还交警,随后他把交警证件甩到车内。

欲烧已车 交警制止

下午4时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三大队多名交警赶到现场,见周某的行为举止已属不正常,便要求周某前往大队接受处理。但周某拒不接受违法处罚,并不时向记者声称,他并未开车,而且汽车仅停靠路边片刻就被拍违法,他实在委屈,并扬言要当着交警的面,把这“该死的车”烧掉。说着,他拿起打火机向他的轿车奔去。现场的交警及时上前制止了他的冲动行为。

## 拒绝血检 称喝酒1公斤

周某与交巡警支队三大队的牛教导员长时间“对话”后,答应随车前往三大队。在路途中,记者询问周某酒量,周某的回答让车上人

员瞠目结舌,“喝了多少?”“二斤。”“啥酒?”“白酒。”“几个人?”“我自己就能喝二斤。”当对其呼气酒精含量检验后,结果为酒精含量140mg/100ml(超出国家标准80mg/100ml,需做血液酒精含量检验),当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生为周某做血检时,周某拒绝配合。

## 酒醒悔悟 接受处罚

当晚7时许,醉酒的周某渐渐清醒,当记者采访时,他明确表示对自己的无理取闹和违章驾驶行为表示后悔,并愿意接受交警依法处罚。同时他还称,几年前他也曾因酒后驾车出过一次严重事故,并且损失较大,这次的处罚教训将会时刻提醒自己的行为。据一位交警介绍,交警部门已对周某在醉酒状态下驾车做出暂扣3个月驾驶证、扣违法记分6分、罚款500元的处罚。